

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

冀环卫函〔2026〕4号

关于发展团体会员的通知

各办事处、各有关单位：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为进一步壮大我省市容环卫行业力量，凝聚行业发展合力，充分发挥协会服务会员、服务政府、服务行业的核心作用，推动我省市容环卫行业向专业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高质量转型，根据民政部门有关规定和本协会章程，现就发展团体会员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入会条件

从事与市容市貌、环境卫生、污水污泥管理与治理相关的科研、规划、设计、教育、咨询、作业服务、设施建设及运营、设备制造及销售、互联网等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，符合下列条件的，可以自愿申请加入本会：

- 拥护本协会的章程；
- 有加入本协会的意愿；
- 在本行业业务或学科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；
- 积极参加本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；
- 遵守本会的自律公约；
- 按时交纳会费；
- 具备依法经营的证照；
- 本会要求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入会流程

(一) 提交入会申请书。申请入会的单位认真填写《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团体会员入会申请表》(附件1), 加盖单位公章后将申请表和相关证明材料(附件2)扫描发送至本会邮箱;

(二) 本会秘书处审核;

(三) 会长办公会讨论通过;

(四) 颁发会员证书;

(五) 设有办事处的区域, 需经办事处负责人审核同意后, 将申请提交至本会。

三、会费标准

(一) 副会长单位15000元/年;

(二) 常务理事单位8000元/年;

(三) 理事单位6000元/年;

(四) 会员单位3000元/年。

四、会员权利与义务

(一) 会员权利

1. 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;
2. 对本会工作的知情权、建议权和监督权;
3. 参加本会活动并获得本会服务的优先权;
4. 要求本会保守其商业机密的权利;
5. 优先享受协会提供的情报、信息资料、科研成果;
6. 接受表彰和奖励;
7. 入会自愿, 退会自由。

(二) 会员义务

1. 遵守本协会的章程和各项规定;
2. 执行协会的决议;

- 3.按规定缴纳会费；
- 4.维护协会的合法权益；
- 5.向协会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；
- 6.完成协会交办和委托的各种工作；
- 7.会员代表大会决议规定的其他义务。

五、其他

本会团体会员证书有效期为1个自然年，即自入会申请审批通过当年起计算。

请各办事处认真做好本辖区的会员发展工作，其他相关单位可直接到省环协办理入会手续。

联系人：孙晓雅 18222315660

董晓宁 13582191722

电子邮箱：hbsrhw123@163.com

地 址：石家庄市新华区新华路505号南海大厦二楼

附件：《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团体会员入会申请表》

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

2026年1月27日



附件 1

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团体会员入会申请表

单位名称			
法人代表		电 话	
单位地址		单位性质	
电子邮箱		传 真	
联 系 人		手 机	
联系人职务		邮 编	
业务范围			
申 明	<p>我单位自愿加入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，遵守协会章程，履行会员权利和义务，积极支持协会工作和参加协会活动，按时交纳会费。</p> <p>我单位提供的上述信息准确无误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法定代表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		
审 核	办事处审核意见： 年 月 日	秘书处审核意见： 年 月 日	会长办公会审批意见： 年 月 日

注：设立办事处的区域，入会申请需办事处审核后提交至协会秘书处，报会长办公会批准。

附件2

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团体会员入会提交材料清单

- 1.《河北省市容环境卫生协会团体会员入会申请表》；
- 2.法人营业执照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）复印件；
- 3.企业简介（1000字以内）。